



公民黨心虛對號入座 兩律師會聲明大可商榷

王紹爾
資深評論員

面對曾蔭權引述社會意見作出的不點名批評，公民黨心虛對號入座，進一步彰顯公民黨操控官司狙擊港珠澳大橋的事實。公民黨的做法，阻遏本港經濟發展、拒絕創造就業、抗拒香港與內地進一步融合，嚴重損害港人福祉。兩個律師會發表聯合聲明不點名撐公民黨，大有商榷之處，其雙重標準難脫瓜田李下之嫌，而公民黨濫用司法程序無可否認。筆者建議，兩個律師會應對港珠澳大橋官司中是否有人包攬訴訟進行調查。

公民黨操控官司狙擊港珠澳大橋香港段工程環評報告，嚴重損害香港利益，其倒行逆施引起社會公憤，行政長官曾蔭權在立法會答問大會上引述社會意見指出：「部分政黨、政客在大型基建項目快將上馬之際，借環保、保育之名，利用法律程序或是其他手段加以阻撓，為求達到一己的政治目的，不惜損害香港整體和長遠利益。」

公民黨心虛對號入座

面對曾蔭權引述社會意見作出的不點名批評，公民黨心虛對號入座，其黨魁梁家傑「發爛渣」聲大夾惡詆譏曾蔭權「一派胡言」，並稱是政府沒有正視立法會對環評條例的忠告，實屬咎由自取云云。梁家傑再次顯露公民黨說謊成癖的品性，他指稱早已提出環評質疑，是在「偷換概念」，因為在過去3年，公民黨從沒有在立法會提及「基線研究」(baseline study) 這個問題。公民黨多年來不說「基線研究」問題，但為何在大橋如箭在弦時才以此「叫停」大橋工程，迫使香港社會共同承擔所有成本，這不是故意「靠票」港人嗎？

曾蔭權表示：「有意見質疑那些阻撓基建工程的政黨、政客要追求的，究竟是環保、是保育，抑或是拒絕經濟發展、拒絕創造就業、拒絕香港與內地進一步融合？這些意見值得大家冷靜和客觀地深思，但我無意在這裡討論這意見，市民大眾有自己的判斷。」曾蔭權提出的這三大質疑，的確一針見血。

公民黨嚴重損害香港利益

公民黨的做法不僅使本港涉及分攤的大橋主體工程拖延、費用大漲，打爛3萬飯碗，推高行內失業率至9%，而且導致本港共有78項工程受影響，其中有17項原已通過環評，本來下一步可提交環保署取得環評許可證，其中港鐵為免步港珠澳大橋後塵，已主動撤回沙中線3份環評。今個財政年度預算的790億元工程中，有逾半即410億亦要因而押後申請。導致香港經濟發展嚴重受阻和無可估量的損失，700萬港人無辜承擔的損失難以估量。明明是「700萬人受害」，但公民黨卻反過來說「700萬人受惠」，如此彌天大謊，其厚顏無恥令人髮指。

公民黨政治上的「顯性港獨」，決定了該黨必然將「港獨」路線延伸到經濟。該黨從來沒有停過阻止香港與內地的經濟融合，凡是有關兩地融合的政策，公民黨必定設法出來阻撓。該黨操控官司狙擊港珠澳大橋，就蘊含了經濟上的「隱性港獨」挑戰「十二五」規劃，抗拒兩地融合。多個網上討論區討論「大橋風波」，網民抨擊曾叫嚷「解放香港」的公民黨一心把香港與內地對立起來，揭露「公民黨的目的無非就是將香港與內地阻隔，以求減少兩地經濟和人員交往，好讓香港『獨立』」。港珠澳大橋工程是今後促進港澳及珠三角經濟發展的亮點，也是國家重點基建項目之一，珠海及澳門的工程已經開展多時，唯獨香港段一拖再拖。香港的出路，只有融入珠三角的經濟圈，公民黨叫停大橋，阻遏香港與內地進一步融合，只會令香港被邊緣化，這嚴重損害香港整體和長遠利益。

不應採取雙重標準

曾蔭權引述社會意見不點名批評公民黨，繼公民黨心虛竭力狡辯後，兩個律師會5月20日發表聯合聲明，不點名批評特首在立法會答問大會上指有政黨借環保之名，濫用司法程序，指香港市民有權對行政機關及其他人的行為提出起訴，而法院有程序及多種措施防止濫用司法程序。聲

明並認為，與當事人有密切關連的人士，對尚在進行上訴的個案作公開評論並不恰當。

兩個律師會的聲明，大有商榷之處。首先，聲明認為與當事人有密切關連的人士，對尚在進行上訴的個案作公開評論並不恰當，這似有雙重標準之嫌。港珠澳大橋官司，有關大律師們無論輸贏都有巨額訴訟費落袋，在這方面，兩個律師會作為利益團體，發表聯合聲明對事件作公開評論，有利益衝突，難脫瓜田李下之嫌。特首曾蔭權引述社會意見不點名批評公民黨，只是反映社會心聲，並無任何不恰當之處，兩個律師會的聲明不宜採取雙重標準。

公民黨濫用司法程序無可否認

其次，公民黨濫用司法程序，是昭昭在目的事實。就連反對派喉舌的《壹周刊》亦報道：「本刊得知，華姐(朱綺華)是在公民黨地區人士教路下，指明由身兼公民黨執委的專務律師黃鵬鳴負責。黃收到案件後，就找一向同公民黨友好、擅長打《人權法》的資深大律師戴啟思Philip Dykes，及公民黨執委兼大律師郭榮鏗組成律師團。律師團去年入稟高院，指政府的環評報告粗疏，要求重做。」「公民黨評估過，華姐有健康問題，並且拿綜援，合乎申請法律援助的資格，因此協助她在09年11月申請法律援助，並在12月獲批。」可見，從朱婆婆申請法律援助，到朱婆婆選擇律師，再到朱婆婆列舉七大訴重點的狀紙，都是公民黨一手在「操控」。若否認事件中有人濫用司法程序，只能是欲蓋彌彰。

第三，正如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黃國健指出：「我聽唔到曾蔭權話個官不應該這樣判……我反而聽到有市民質疑，你(公民黨)利用法律援助請自己律師，當中有無利益衝突？」他更質疑原訴人是被人操控，有人在包攬訴訟。筆者建議，兩個律師會應該對港珠澳大橋官司中是否有人在包攬訴訟進行調查，而非諱疾忌醫為包攬訴訟者文過飾非。

網民斥李小薇充滿偏見 指港台偏袒縱容

香港文匯報訊 港台《議事論事》節目主持人李小薇在上周日《城市論壇》中，公然扮演反對派「政治幫手」角色，令在場市民忍無可忍。香港文匯報昨日發表黎子珍《李小薇利用城市論壇攻擊建制絕非偶然》一文，列舉李小薇過去在港台《議事論事》節目中各種反政府、反建制、敵視內地社會制度言論，質疑公營電台必須遵守的公正持平原則哪裡去了？該文發表後，引發社會廣泛迴響，多個網上討論區對此文熱烈討論，許多網民指出：「講真，有睇節目都知，李小薇完全唔中立！」黎子珍文章在文匯網點擊率名列前茅，近三百網民留言討論。

「李小薇、吳志森是港台哼哈二將」

有網民氣憤地指出：「李小薇如此肆無忌憚利用港台節目攻擊特區政府和中央政府，真正是欺人太甚，豈有此理！」有網民指出：「李小薇與港台另外一個節目主持人吳志森比較起來，二人同樣思想偏激，充滿偏見，都是操控大氣電波言論的反對派『政治幫手』，所不同的是，吳志森陰險怪氣、浮躁乖戾、言辭激烈，而李小薇則裝腔作勢、扭捏作態、尖酸刻薄。」有網民留言說：「李小薇、吳志森只能算是港台的哼哈二將。一個國家直轄之下的政府中的公營電台，竟然享用公帑，利用輿論同國家民族唱對台戲、分庭抗禮、攻擊國家、人民，起了西方反華勢力起不到的作用。」有網民抨擊：「李小薇在上周日《城市論壇》的形象，同癩狗黃毓民『互相輝映』，成為蠻橫不講理一族。」

「利用香港電台反對中國不能容忍！」

許多網民質疑港台偏袒縱容李小薇，質疑港台作為公營電台必須遵守的公正持平原則哪裡去了？有網民抨擊：「港台長期以來，堅持反對派的立場，一手源源不絕從政府庫房拿取公帑，另一手打着言論自由監督政府的幌子，干預國家權力機構行使政權，干預人

民的權益和權利。」有網民批評港台有人「以傳播媒介作為平台，秉持西方反華勢力理念，走上了同國家、民族對抗的不歸路。」有網民指出：「李小薇反政府、反建制、敵視內地社會制度的言論，提醒香港社會：政府電台決不能被反中亂港分子劫持，香港是中國一部分，利用香港電台反對中國令人不能容忍！」

「香港電台應改名叫自由亞洲電台香港分台」

有網民表示：「香港電台不談政治則已，一談到政治，常用『據傳』、道聽途說或某些反共人士的偏激言論作證據肆意抹黑詆毀大陸，我自認為我是個較理智的內地人，有時聽了也忍無可忍，真看不出它所謂的公正客觀中立的原則哪裡去了。」有網民質疑：「其實香港電台早應改名叫自由亞洲電台香港分台，一班極端激進的反對派霸佔此平台，日夜狂吠，不知居心何在？」有網民指出：「如果一家公司出錢做廣告，但是這個廣告天天罵這家公司，人們一定會說，這家公司的老闆不是傻瓜，就是瘋子，可是這種鬧劇卻天天在香港電台上演。」有網民質疑：「十分懷疑港台管理層是否在背後支持吳志森、李小薇之流胡作非為，政府全資，卻整時整分反政府攻擊自己國家，真是滑天下之稽，幾時見過自稱『世界民主、自由典範』的美國的全資資助『美國之音』發表和播出反美

的言論？」

港台管理層「縱容主持人任意在節目上作政治宣傳」

有網民一針見血指出：「港台反政府、反建制只是手段，不是目的，它的目的是反華、反共、反『一國兩制』。」有網民揭露：「港台的意識形態傾向和腔調與境外反華電台沒什麼兩樣，但凡中國反對的它就支持，凡中國支持的它必然反對。唯一區別在於，境外反華電台用國語或外語，港台用粵語。」有網民指出：「港台比自由亞洲電台更反動，竟然能夠在中國的香港大搖大擺地存在，有必要撥亂反正。」

對於港台公共事務總監張國良回應外界對李小薇批評時，竟指預設立場的提問是港台的訪問技巧，被網民怒罵是「縱容主持人任意在節目上作政治宣傳」、將「港台作為反對派的『特約節目』。有心水清的網民指出，李小薇的問題不是個別例子，近年吳志森、李小薇之流可以在港台上隨心所欲，如魚得水地擔當反對派『政治幫手』，絕對不是偶然，背後是港台管理層的偏袒縱容。」

網民怒斥李小薇煽動推翻國家執政黨

針對李小薇利用港台節目明目張膽煽動推翻國家執政黨，有網民強調：「中國共產黨的執政地位是中國人民以鮮血和生命換來的，沒有比以鮮血和生命選擇政權更具有民意了！」有網民指出：「沒有任何政府能在中國這樣的國家在三十多年裡取得如此令世界矚目的政治經濟成就，中國的生產力得到空前解放，中國比西方做得更好，這就是中國人民擁護中國共產黨的基礎！」有網民指出：「中國人民選擇中國共產黨，選對了，中國共產黨帶領中國人民初步實現了國家強大，人民幸福，民族復興，走了一條成功的道路，只有中國共產黨才能領導中國人民實現中國幾代人的期望！」



藝術交流 政務司司長、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董事局主席唐英年昨日傍晚在官邸舉行酒會，款待百多位來自世界各地和香港，參與香港國際藝術展的藝術家、畫廊負責人和收藏家，借此機會對當代視覺藝術的發展進行交流和對話。

自吹自擂

公民黨想當反對派的「龍頭」，可謂「流晒口水」、「恨到出面」。由有濃厚公民黨影子的「社區發展動力培育」，與「香港過渡期研究計劃」發表的「最新研究報告」，就以半年前的數據「證明」，公民黨的受歡迎度拋離民主黨，是香港「最受歡迎的政黨」，而時事評論員李鵬飛「解讀」是次研究的結果時，順勢就「建議」民主黨應與公民黨合併，並在明年立選選舉中推公民黨前黨魁余若薇代表整個反對派參選「超級區議員」，其目的實耐人尋味。

自己友舊民調稱得人心

負責是次名為「檢視特區新十年：檢閱二十一世紀開端的香港政治制度」的調查的浸大政治及國際學系教授戴高禮，其之前多份民調均被人質疑內容偏頗，只引用有利於自己「解讀」的數據，公信力令人懷疑。而在昨日記者會上發表的「最新」研究中，有關的調查問卷設計複雜程度同樣「爆燈」，所援引的數據為半年前的「舊料」，而戴高禮在公布數據時更跳躍式地引用數據，令人「頭暈」。

不過，最令人感到奇怪的，是該研究宣稱公民黨是香港最受歡迎的政黨，似乎與其他民間機構進行的類似調查的結果並不吻合。他們並邀請與公民黨過從甚密的李鵬飛「解讀」是次研究結果，李鵬飛狠批民主黨與中聯辦晤談，「一手破壞了『一國兩制』、高度自治的原則」，又指既然是次研究發現公民黨受到市民支持，民主黨就應該與公民黨合併，再由一名「具能力」者領導整個反對派陣營。

他又稱，在目前的「小圈子」的特首選舉制度下，反對派難以有突破，與其當炮灰，倒不如推舉余若薇為代表，去參與「超級區議員」選舉，「一定可以攞到60至70萬(票)，到時把聲伸大過1,000多人選出來的特首」。

推余若薇做反對派共主

香港文匯報訊 鄭治祖



「社區發展動力培育」昨日發表半年前進行的政策研究調查。香港文匯報記者鄭治祖攝

網上電視電台拉票擬納公平原則

修改指引

現任美國總統奧巴馬於2008年競逐總統時，首度引入社交網站作為競選工具，成功俘虜了不少年輕選民的心，此後全球各地都大吹使用新興媒介闡述參選理念的風潮。在香港，政界人士透過網上電台、社交網絡、短片分享網站等方式與選民溝通，已成為「指定動作」。選舉管理委員會在最新公布的區議會選舉活動建議中，首次加入條文，指明互聯網上播放的電視及電台節目，也要像傳統媒體般受「公平」原則的規管。不過，倘若有人將個人候選人的宣傳片上載YouTube等社交網站，又是否同樣受公平宣傳其他候選人呢？選管會就指，要視乎實際情況而定，看來各政黨要小心衡量如何小心使用新媒體了。

選管會諮詢公眾約1月

2012政改方案通過，新增5個「超級區議員」議席誕生，坊間一般相信今年11月舉行的區議會選舉中，合共412個選區的候選人為了爭取「超級區議員」的入場券與候選人資格，都會各出其謀爭取與選民接觸的機會，包括除了爭取傳統媒體的曝光以外，亦會透過網上電台、社交網絡，短片分享網站等新興傳播媒介闡

述參選理念。

選管會於昨日公布區議會選舉活動建議指引，開展為期約1個月的公眾諮詢，至下月22日止。據介紹，新的建議指引就多個章節內容提出修訂，其中備受關注的內容，是指引內關於競選廣播的內容會適用於在互聯網上播放的電視及電台節目，而通過印刷傳媒宣傳的內容亦會適用於印刷傳媒的網上版本。

近年，很多政界人士都喜歡透過網上平台發表意見，究竟廣電局名單內被稱之為傳媒的是否把網上電台等計算在內呢？選管會主席馮驊表示：「傳媒機構的訪問、報道舉辦選舉活動，在這種情況下對待所有候選人。」被問及上載獨立製作的短片等又是否受到規管呢？馮官則沒有作出清晰界定，只稱一切要視乎實際情況而定。

開支限額增至5.38萬

建議指引亦提醒候選人及傳媒應避免給予候選人不公平的額外宣傳。馮官強調，任何傳媒機構在報道競選同一選區的候選人及其競選活動方面，一概應給予公平及平等對待。建議指引其他主要修訂包括：選舉開支限額

馮驊昨公布

新的區議會選舉

指引建議。

香港文匯報

記者潘政邦攝

會提高5.38萬元；而給予合資格獲得資助的候選人的資助計劃金額經修訂後，為候選人所獲的有效選票總數乘以每票12元，或選舉開支限額的50%，或候選人所申報的選舉開支金額，以較低者為準，這些修訂有待立法會通過相關法律的修訂建議；候選人簡介內如載有與宣傳候選人參選無關的資料，選舉事務處會要求候選人對有關內容作出改動；至於以電子方式展示、分發或使用的選舉廣告，建議指引提出一項新安排，方便候選人以電子方式提交這些選舉廣告的聲明及文本。實施上述的安排有待立法會通過相關的修訂建議。

另外，特區政府自公布辭職替補機制建議後，反對派即「炒作」當局為何未有就此作公眾諮詢。馮官則以有關事宜不是選管會職權範疇為由，沒有作出正面評論，只稱「好難講任何情況別人如何做，好難一講得理」。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